

宁 安 县  
少数民族人物志  
(资 料)

宁安县民族事务委员会

一九八七年七月七日

## 前 言

我县是早期共产主义者活动的重要地区之一，有着光荣的革命历史。中国共产党著名革命家马骏、东北抗联第二路军总指挥周保中、第一路军三方面军指挥陈翰章、中共勃利县委书记李成林等同志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，团结各族人民同封建统治阶级和日本侵略军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斗争，为中华民族的解放事业立下了不朽功勋。

为了继承老一辈革命家（者）的光荣传统，对广大少数民族进行革命传统教育，更加自觉地坚持四项基本原则，同各民族一道推进我县的经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，我们整理出版《宁安县少数民族人物志》

本书，以《东北抗日烈士传》和《朝鲜族革命烈士传》为主，采用地方党史资料中的有关部分，结合个别烈士遗属的回忆和采访烈士生前活动地区的材料，进行整理。

在编写过程中，承蒙各单位和有关同志的大力支持，在这里一并致谢。

由于我们水平所限，错误和不妥之处在所难免，切望专家、领导和有关单位批评指教。

## 前 言

### 宁安县民族事务委员会

一九八七年七月七日

## 目 录

### 回族:

马 骏.....转自《北京日报》 1 页

韩幽桐.....转自《北京日报》 4 页

### 白族:

周保中.....马文业 11页

### 满族:

陈翰章.....马文业 26页

林 纳.....赵君伟 45页

萨布素.....马文业 53页

关玉衡.....马文业 66页

### 朝鲜族:

李成林.....金天泽 80页

李根淑.....丁乙权整理 110页

李光林.....丁乙权整理 121页

金 根.....丁乙权整理 128页

潘庆由.....丁乙权整理 138页

|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朴凤南·····           | 丁乙权整理        | 142页 |
| 全凤来·····           | 转自《穆棱县革命人物传》 | 152页 |
| 林贞玉·····           | 转自《穆棱县革命人物传》 | 158页 |
| 宁安县朝鲜族人民的剿匪战斗····· | 丁乙权          | 163页 |

## 马 骏

在北京建国门外日坛公园里，西北角的青松林中，有一座陵墓，墓碑上是郭沫若同志题字：回族烈士马骏同志之墓。

马骏，又名马天安，回族，宁安县人，是近代的革命先驱者之一。六十多年前，我国青年学生，发动了五四爱国运动，在这场风起云涌的革命风暴中，涌现了一大批救国救民不畏强暴，敢于斗争的先进青年，马骏同志就是五四运动的组织领导者之一。当时的马骏同志正在天津南开中学学习，担任天津学生联合会副会长，是觉悟社的成员。

一九一九年六月，京津代表十多人联合向北洋军阀首脑徐喜昌请愿，要求拒绝在丧权辱国的巴黎和约上签字，当时，马骏同志是天津派来的代表，代表团和北京各校学生队伍，在新华门门前，坚持两天请愿，但徐喜昌还是不肯接见，马骏同志非常愤怒，他说：“如果徐喜昌一天不接见，我们的队伍就一天不散，十天不接见我们就在这等十天，不达目地决不罢休！”。第二天晚上，徐喜昌被迫接见了请愿代表，代表们提出拒绝在巴黎和约上签字的意见，马骏同志面对徐喜昌，义正严词地说：“你身为大总统，有责任保卫国

家的领土主权，你必须拒绝在丧权辱国的巴黎和约上签字；如果你接受我们的请愿，全国学生和工人都愿做你的后盾。否则全国人民誓必斗争到底，”。徐喜昌在爱国学生的压力下，才立即拍出电报，指示我国代表团拒绝签字。

不久传来山东省马良，枪杀爱国人士的消息，天津代表到北京联合请愿，要求惩办马良，结果代表被捕。此事发生后马骏同志又率领学生们来京，联合北京学生几千人，要求释放被捕的代表，马骏同志被推选为总指挥。在马骏同志的指挥下，学生队伍进退一致，要求释放被捕的代表，和惩办马良。斗争一直坚持了三天，后来反动军警逮捕了马骏同志，同学们用各种办法保护他。反动军警用皮鞭和枪托抽打学生，马骏同志不忍心同学遭受毒打，挺身而出，大声喝道：“我就是马骏，你们不要打人，要抓就抓我好了”，警察把马骏同志押到天安门，门洞里，枪口对着他的胸膛，要他解散学生队伍，否则就立即枪毙，但马骏同志坦然自若，对威胁置之不理。警察束手无策，最后还是放了马骏同志，从此以后，马骏同志被朋友们称为“马天安”。

北京请愿活动极大的鼓舞了全国的反帝爱国运动的发展，马骏等三位同志作为天津的代表到上海，和各地代表共同发起成立了“全国学生各省联合会”。一九二〇年一月马骏

在天津被捕，拘禁半年，释放时胡子挺长，大家都称他为“美髯公”。

这个五四运动中杰出的战士，在天津第一批加入了中国共产党，此后他一直从事党的地下工作。一九二五年党派马骏同志到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，一九二七年在白色恐怖下由于工作需要，马骏同志冒着极大的危险，担任了北京市委书记，同年十月底，他不幸被捕。敌人对他施以各种酷刑，企图从他口中得到组织机密，但马骏同志始终坚贞不屈，从他口里没有说出党的半件事。

一九二八年二月十五日，马骏同志壮烈牺牲。临刑前他上衣被剥，双手被绑，双腿加镣，他挺身端坐在汽车上，昂着头睁着眼，他那六、七寸长的黑须迎风飘拂，更显出他那英雄豪迈气概。沿途他大声高呼，“回民联合起来，反对帝国主义，只有共产党才能救中国”，沿街千万民众，为他革命精神感动得流下了眼泪。牺牲时马骏同志才三十三岁。

一九五八年，我们敬爱的周总理，在中南海亲切接见了马骏烈士的夫人和他的子孙，总理紧握着马骏夫人的手，含着眼泪说：天安他们用鲜血换来了幸福生活我们享受了。

转自《北京日报》



## 韩 幽 桐

我国著名的女法学家韩幽桐，一九〇八年出生于黑龙江省宁安县，（解放前是吉林省）一户贫苦的回民家庭。

她的父亲韩万钧原是一个私塾先生，因为私塾的收入微薄一家老小不能糊口，韩万钧只好改做小买卖维持生活，韩桐幽是他的第五个孩子，原名叫桂琴。

桂琴从小聪颖好学，刚刚懂事就跟随父亲识字，把父亲教私塾时的书翻出来看，她迫切的求知心，使她的父亲兄姐受到感动，他的一个哥哥三个姐姐都因为家穷没上过什么正式学校，他们齐心合力供桂琴上学，她的父亲韩万钧和哥哥韩世英拴马车拉客运货，三个姐姐给裁缝店缝衣扣，缝衣边，织头发网子卖给商店，当桂琴刚刚六岁就进入了宁安县初级小学，她用功读书，各门功课都在班上名列前茅。

一九一八年初小毕业了，宁安县没有高小，韩家的经济条件又无力供她到省里上学，她回到家和姐姐们一起做了二年手工活。一九二〇年宁安县办了高等小学，韩桂琴又入了学，她在这幼小的年纪，对旧社会的贫富不均已感到愤恨不平，天津学生运动的领袖马骏，“五四”运动后回了一趟家

乡——宁安，马骏是韩万钧家的亲戚。韩桂琴向他诉说社会的不平，马骏对她说：“你是受几层压迫的人！”给她指出妇女解放的道路，鼓励她向旧社会恶势力作斗争，要她做一个“拓荒者”作急先锋的敢死队。她受到很大的革命启发。

在宁安县高小上学，她不仅用功读书，还开始注意观察社会，对不公的事情要打抱不平。县教育局要解雇她所在学校的一个老师，她和同学们群起反对，以罢课来抗议。她和另外两个同学是抗议最强烈的。学校决定将她们三人开除，由于全体师生的反对，学校让了步，取消了开除韩桂琴三人的决定，她得以把高小读完。

一九二三年，韩桂琴高小毕业，考上了吃饭，上学都不用花钱的吉林省师范学校。吉林省城还有所省立女子中学，校长韩玉衡是天津女师的毕业生，聘请了好几个参加过“五四”运动的进步教授，女中师生思想活跃，追求真理的气氛比较浓厚，韩桂琴在同学帮助下转入省立女中，一九二五年，她积极参加“五卅运动”，并作为女中的学生代表，参加了全省各校学生代表组织的学联会，成为省学联会的骨干，学联会领导全省学生罢课，遭到反动当局镇压，在斗争中醒悟到，要反对帝国主义必须同时反对国内的反动当局。

因为当局腐败，祖国才面临被外国列强蚕食的危险。

一九二六年五月，韩桂琴在吉林省立女中毕业的时候，马骏从苏联写信给她，鼓励她到北京去，把她介绍给东北的“五四”运动领导人之一的共产党员郭隆真。韩桂琴到北京后，考入了师大女附中，因为师大女附中管理严出来参加革命活动不方便，接受了郭隆真的建议进入了私立民国大学。在郭隆真大姐的热情帮助下，她明白了什么是共产主义，什么是青年团和共产党，决心终身为共产主义奋斗。一九二六年六月，她由郭隆真介绍入团，同年八月，又由郭隆真介绍入党。九月郭隆真和国民党左派张挹兰等办了进步刊物《妇女之友》张挹兰任妇女之友社主任，韩桂琴任付主任，除主持刊物的事务还亲自写了署名文章《打倒封建》等。

一九二七年三月二十日、二十一日张挹兰和郭隆真先后被捕，妇女之友社被查封，已办了十二期的《妇女之友》被迫停刊。韩桂琴和张锡珍（张晓梅）团机关，作了大量团的工作。

这年暑假，韩桂琴考国立京师范大学法学院（一九二八年改称北平大学法学院，一九三二年由于俄文法政专门学校并入，又改名北平大学法商学院），攻读政治学和法学，为她以后成长为法学家奠定了基础。

一九二七年四月，李大钊被捕牺牲，地下党北京市委李渤海叛变，市委又遭破坏，这年秋，马骏同志从苏联回来，到北京参加重建地下党北京市委委员会的工作。马骏任副书记兼组织部长。

十二月二日，韩桂琴和另一同乡，在马骏住处谈话时和马骏同志一同被捕，地下党北京市委书记谭哨云和市委委员兼秘书长张友渔也被捕，市委又遭到破坏，在这严重的白色恐怖下，韩桂琴对革命忠贞不渝，在敌人审讯时她坚定的不承认自己是共产党员，敌人抓不到她任何口供，她在吉林同乡会帮助下取得释放。

她出狱后和在狱中没有露身份，经保释出狱，转入军委特科系统工作的张友渔联系上，继续从事地下党的斗争，同时继续在北京大学法学院读书，（京师大学法学院于一九二八年改称北京大学法学院）

一九二八年，积极参加“五三运动”。

一九三一年“九一八”事变后，她成为北京大学生中间的领袖人物之一，被选为北大法学院学生会成员，又被选为北平学生抗日联合会成员，在运动中成为学生抗日联合会的领袖之一。她和北平学生抗日联合会的其他领导成员从十二月四日开始，率领北京各校学生在北平前门火车站，经过三

天三夜的卧轨斗争，迫使北平当局派给他们火车，到南京去向国民党政府示威，要求政府出兵抗日，到南京后她举行了记者招待会，说明北平学生南下示威的目的。示威遭到镇压，她和同学们砸了国民党中央党部，国民党中央机关报，中央日报社。

她从南京示威回到北平的第二天，便被国民党北平当局逮捕入狱。在审讯时她大义凛然地宣讲抗日救国的道理，在党的营救下，她又被保释出狱。

一九三二年，她在大学毕业到日本留学，研究国际法和外交史，成为日本东京大学法学部第一个女研究生。

一九三七年夏，她完成研究生的学习回到北平，改名韩幽桐，参加华北救国会的抗日救亡运动和左翼文化运动，成为颇负盛名的革命的女政治活动家，以后她到天津，济南作党的统战工作，交通联络工作，到西北联大政治系任过教授，讲日本问题和国际法。

一九三九年，她到达重庆，参加全国救国会的核心机构，皖南事变后，她被派往香港作统战工作和妇女工作，并担任党在香港办的刊物《青年知识》编委，一九三九年至一九四〇年，她在紧张工作的间隙，从事宪政问题，国际问题，妇女问题等方面的理论研究，写下了十万字左右的

理论性文章，形成她理论写作的高潮。

太平洋战争爆发后，她奉命从香港彻出回到桂林，作安置左翼文化人的工作，同时继续从事学术研究。一九四三年，她调到重庆，在邓颖超直接领导下开展民主运动和妇女运动。

一九四五年日本投降后，周恩来同志派她来东北作文化教育方面的工作，她在松江省担任省政府委员，教育厅厅长，还被选为东北行政委员会委员，她亲自给各校教员和学生上大课，作政治报告，提高师生的政治觉悟，亲自发展了松江省第一批团员，培养出一批干部。

一九四七年冬，又兼任松江省行知师范学校校长，培养出大批干部。

一九四九年夏，她被调到天津市任教育局局长，一九五〇年夏，任教育部中等教育司副司长。一九五二年，任最高法院华北分院党组成员，副院长。一九五四年各大行政区取消，她调任最高法院民庭任副厅长。

一九五八年冬，她被调到刚建立的宁夏回族自治区任高级人民法院院长。一九六三年她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副所长，中国政治法律委员会书记处书记。

从五十年代，她历任各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，一九五六

年以来，她出国二十多次，到过欧亚洲二十多个国家进行学术交流活动和参加国际会议，曾受到周恩来同志的表扬。

在十年动乱中，她遭受了林彪、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残酷迫害。她坚贞不屈，同林彪、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倒行逆施进行了坚决斗争。粉碎四人帮以后，她以更加饱满的革命热情，投入了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的工作。她重新担任了法学研究所副所长，同时担任全国政协常委，政协法制组组长，全国妇联常委，全国人大法制委员会委员。她对法学界解放思想及制定法学研究规划作出了有力的贡献。她积极参与了全国刑法，刑事诉讼法，民事诉讼法等的审议及制定。

一九八二年她患了肺癌，她同疾病作了顽强斗争，终因病情恶化，医治无效，于一九八五年三月十三日与世长辞。

转自《北京日报》王迪

## 周 保 中

### 马 文 业

云南省大理县桥湾村人，白族。原名奚绍黄，曾用名黄中立。云南讲武堂毕业。一九二五年任黄浦军校区队长。一九二六年参加北伐，任北伐军团长、副师长。一九二七年七月加入中国共产党，在中共中央军委工作。一九二八年赴苏联学习。一九三一年“九一八”事变后回国参加抗日斗争，被派往东北，任中共满洲省委委员、军委书记，领导东北人民的抗日战争。

一九三二年四月上旬，周保中从哈尔滨来到宁安，指导当地党组织建立抗日救国会和组织反日游击队。

五月十日，周保中到宁安城东花脸沟从事抗日活动，被吉林抗日自卫军误认为是日本密探而被捕。把他带到吴义成司令部，经地下党员解除怀疑，聘周保中为参谋。

八月，周保中又被吉林抗日救国军总司令王德林聘为总参谋长。指挥救国军对日军进行了多次战斗，并在救国军中建立了党组织。

十月十日，周保中以抗日救国军的名义，联合西北山



“八大队”（山林队，报号有老林好、草上飞、托天、飞云龙、四季青等）共两千多人攻打宁安城。夜十点，周保中率救国军来到宁安城江南岸，亲率敢死队涉水过江，总攻开始了。周保中冲杀在前攻入城内，与日军饭冢部队展开了激战，炸毁了敌人的军火库。由于山林队破坏了作战计划而未获全胜，周保中率队迅速撤出了宁安城。

十月二十二日，周保中又率救国军第二次攻打宁安城。从东、南两面攻进城后，与敌人展开了激烈的巷战。战斗进行了近三个小时，打死日军数百人。周保中命令部队分东、南两路撤退。他率部撤至东江沿十五号船口，遇见一小部分日军阻击，双方又展开了激战，又打死几个日军。这时有几个鬼子企图逃窜，一个外号叫“山东黑大个”的救国军战士猛冲上去追杀，打死了日寇指挥官小岛少佐。这位英勇的战士也牺牲了。

事后，日寇在十五号船口给小岛少佐立了个“忠魂碑”。（后来被中国拆了）

同月，周保中调解在宁安境内的救国军和自卫军的矛盾，达成联合抗日的协议，建立了联合总司令部。丁超（后叛变）任总司令，李杜、王德林任副总司令，周保中任总参谋长。两军联合使日寇不得不推迟向牡丹江东岸的进攻。